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●投资标的名称:设立全资子公司甘肃莫高葡萄酒工程技术有限公司
- ●投资金额:以自有实物资产和货币资金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,占投资标的股 权比例的 100%。
 - ●特别风险提示:本次设立子公司尚需取得公司登记机关的批准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为研发、生产、销售高 品质葡萄与葡萄酒,研发个性化葡萄酒产品,加强技术服务、交流与合作,促进公 司葡萄酒产业升级发展。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,公司在葡萄酒 技术中心基础上,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甘肃莫高葡萄酒工程技术有限公司(以下简 称"新设公司"),新设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,由公司以自有实物资产(葡萄酒 技术中心资产等)和货币资金认缴全部出资,占新设公司注册资本的100%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,本次投资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后 实施, 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- 1、新设公司名称: 甘肃莫高葡萄酒工程技术有限公司
- 2、经营范围:酒类经营:酒制品生产:树木种植经营: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 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; 水果种植。(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 经营范围为准)
 - 3、注册地址: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黄羊河街青年路 124 号。

- 4、注册资本:人民币 1000 万元。
- 5、投资用途:新设公司主要业务为研发、生产、销售高品质葡萄与葡萄酒,研发个性化葡萄酒产品,加强技术服务、交流与合作。
 - 6、投资主体:本公司
 - 7、经营期限:长期

三、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是为了研发、生产、销售高品质葡萄与葡萄酒,研发个性化葡萄酒产品,加强技术服务、交流与合作,促进公司葡萄酒产业升级发展,投资效益将随着产品研发和市场拓展逐步释放。本次投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,符合全体股东利益。

四、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投资发表意见如下:

- 1、公司以自有实物资产和现金方式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,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,由公司认缴全部出资。该投资行为旨在研发、生产、销售高品质葡萄与葡萄酒,研发个性化葡萄酒产品,加强技术服务、交流与合作,符合公司葡萄酒产业升级发展要求。本次投资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,同意公司实施本次投资。
- 2、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,本次投资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。董事会审议、 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五、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

- 1、本次投资尚需取得公司登记机关的批准,公司将依照《公司法》及设立公司的相关规定,向公司登记机关提供完备的资料用于申请注册。
- 2、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,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、行业及市场需求变化、产品研发、运营管理和团队建设等方面的风险因素,致使实际投资效益与预期效益相背离。对此,公司将通过审慎运作和专业化管理等方式防范和降低风险,力求为投资者带来良好的投资回报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五日